

【錄取報到切結書】

報到編號：_____

本人 _____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)

參加114學年度

☒ 就學區免試	☐ 直升入學	☐ 實用技能學程	☐ 技優甄審
☐ 特色招生專業群科	☐ 完全免試	☐ 五專優先免試	☐ 其他：_____

入學管道獲錄取，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恪守下列規定：

- 一、 本人不再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。若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，需於114年7月14日(星期一)下午二時前，填具錄取管道招生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(附表四，簡章第91頁)，由本人及父母(或監護人)親送錄取學校辦理，取得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後續各入學管道

此致

國立新豐高級中學

學生簽名：_____，父母(或監護人)簽名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7 月 日